

自行委托类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
项目

采购人：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2.7.28

目 录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2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13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样式）	26
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35
附件一：	评审工作大纲	59
附件二：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68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项目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肇庆市前进北路10号（联通大厦）第十一层第1107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8月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会展服务	文化基地布展服务	1项	详见用户需求书	¥680,000.00	¥680,000.00

(1)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不能只对其中部分服务进行报价，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

(2) 本项目设有最高报价限价，供应商的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其中，LED直屏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78,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万捌仟元整），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

(3)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十二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会计报表，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提供《资格声明书》为准；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填写《资格声明书》为准。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以提供《资格声明书》为准。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2 年 8 月 4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肇庆市前进北路 10 号（联通大厦）第十一层第 1107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2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肇庆市前进北路 10 号（联通大厦）第十一层第 1102 室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肇庆市前进北路 10 号（联通大厦）第十一层第 110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只接受正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购买磋商文件时，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棠岗路1号

联系方式：0758-27133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前进北路10号第十一层第1107室

联系方式：0758-216002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卫女士

电话：0758-2160028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目 录

一、总则

- 1 说明
- 2 合格的供应商
- 3 磋商费用

二、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
- 6 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澄清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磋商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 9 磋商
- 10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11 磋商有效期
- 12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 磋商截止时间
- 15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五、磋商与评审

- 17 接收文件
- 18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9 磋商小组
- 20 评审原则及方法

六、授予合同

- 21 合同的授予标准
- 22 成交通知
- 23 签订合同
- 24 成交服务费
- 25 询问、质疑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	合格的供应商	详见《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第二点内容。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报价
4.5	信息发布媒体	①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官网 (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gdsw/zqsw/zqsw_index.shtml)； ②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zqdlzbd1.com/)。
5	磋商文件的澄清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磋商答疑会。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
9	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第二点内容。
	最高报价限价	详见《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第一点内容。 说明：供应商的报价须在最高报价限价内，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处理。
11	磋商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2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密封包封（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报价信封密封包封（报价信封 1 份，响应文件电子文件 1 份）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	详见《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第四点内容。
19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成员共 3 人或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均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0	评审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附件一：评审工作大纲》
24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根据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布的《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规定标准（服务类）向成交人收取成交服务费，收费标准为项目的成交金额。由成交人在采购代理机构送达《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一、总则

1. 说明

采购范围详细要求见本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合格的供应商规定，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磋商自身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采购人将不对任何供应商作补偿。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样本（格式）

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一 评审工作大纲

附件二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4.2 **供应商应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须知、格式、条款和规格。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且未响应的条款对采购人不利的，那么供应商将承担其风险并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

4.3 磋商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供应商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4.4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为本采购项目的重要评审内容。供应商必须予以重视。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采购项目的评审方法对供应商的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4.5 本磋商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1) 采购人：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

(2) 供应商：参加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的报价，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当事人。

(3)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规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5) “成交供应商”指其报价被采购人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专业合同的当事人。

- (6) 日期：指公历日。
- (7) 磋商文件：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磋商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8)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9) 合格的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 (10)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1)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12) 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 (13) 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5. 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本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于报价截止日期前将问题按采购邀请书中载明的邮政地址以书面函件形式（加盖供应商公章）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超出上述截止时间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5.2 踏勘现场内容，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澄清

6.1 在磋商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供应商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澄清。

6.2 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澄清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对方应 24 小时内以书面函件的形式确认已收到该修改、补充或澄清文件（须加盖公章，可通过传真形式）。

6.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磋商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报价截止日期。

6.4 所有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澄清文件，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磋商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9. 报价

9.1 响应文件中，全部报价内容的报价，必须用人民币报价，并以“元”为单位。

9.2 供应商提交证明其有合格性的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参照报价表格式填报。

9.3 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含下列内容：

- (1) 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 (2) 报价均包含所有的税费、规费

9.4 不能在报价价格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

9.5 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9.6 供应商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9.3 条款的规定将报价设分项内容，此内容仅供磋商小组评审时使用；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不同的条件成交的权利。

9.7 供应商不得低于企业自身成本竞价。

9.8 **本采购项目的最高报价限价，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如供应商的报价不在最高报价限价内，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0.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1. 磋商有效期

11.1 **磋商有效期（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1.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11.3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接受磋商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2.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报价信封”（包括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响应文件（含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经济部分）一份正本（注明供应商名称及项目名称）和三份副本，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

12.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者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附在响应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响应文件封面，报价函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如响应文件封面是加膜硬皮封面，可在加膜硬皮封面的下一页封面上盖章）。

12.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4 **电子文件用 MS OFFICE97/2000 或以上版制作，内容包括：由供应商自行制作的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储存，并密封于报价信封内。**

12.5 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2.6 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磋商日期等”。

12.7 电报、电传、传真报价概不接受。

12.8 报价信封须单独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含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经济部分）、报价信封分别单独密封封装。

“电子文件”密封于“报价信封”内。

13.2 密封封装：

1) 表面应正确标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磋商日期等，并注明磋商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响应文件已密封但不按前述标志封包由此而引起的提前开封或错放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3.3 如果封套未按供应商须知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3.4 磋商前，由供应商授权代表检查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14. 磋商截止时间

14.1 本次采购的磋商截止时间，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采购的响应文件递交时间，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 14.1 条款规定的截止时间。

14.3 供应商务必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要求送达磋商地点，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交于收件人：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14.4 在推迟了磋商截止时间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时间制约，其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5. 迟交的响应文件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应保证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这些文件的书面通知。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2 款和第 13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16.3 磋商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但属于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16.4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亦不得撤回其报价。

五、磋商与评审

17. 接收文件

- 17.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磋商仪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准时参加磋商仪式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磋商现场，所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7.2 按照第 16 款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开封。
- 17.3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 17.4 迟交或撤回的响应文件将被原封退回给供应商。
- 17.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磋商过程的有关内容，并由供应商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18.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8.1 公开最终报价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18.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8.3 评审结果未公示前，供应商均不得主动与磋商小组、采购人、主办机构联系以探取评审信息。
- 18.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9. 磋商小组
- 19.1 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磋商小组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9.2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响应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并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 19.3 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如发现磋商小组的工作明显偏离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违法国家法律法规，采购人可商议解散磋商小组，重新组织招标或评审，并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 19.4 评审期间，采购人、磋商小组不得对磋商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供应商进行联系接触。
20. 评审原则及方法
-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磋商文件《附件一：评审工作大纲》

六、授予合同

21. 合同的授予标准

21.1 从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第二和第三成交候选人中，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成交通知书

22.1 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被接受。

22.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22.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4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成交供应商擅自放弃成交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罚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2.5 采购人对任何无效响应行为可追溯至合同生效之前，一经被查证核实实为无效响应者，其所获得的候选资格、成交资格均无效。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出现歧义、不确定的内容等解释均以采购人的理解确认为准。

23.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24. 成交服务费

24.1 成交服务费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4.2 成交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24.3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汇票、电汇、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24.3 成交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25. 质疑和投诉

25.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处理。

26 废标的认定

26.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6.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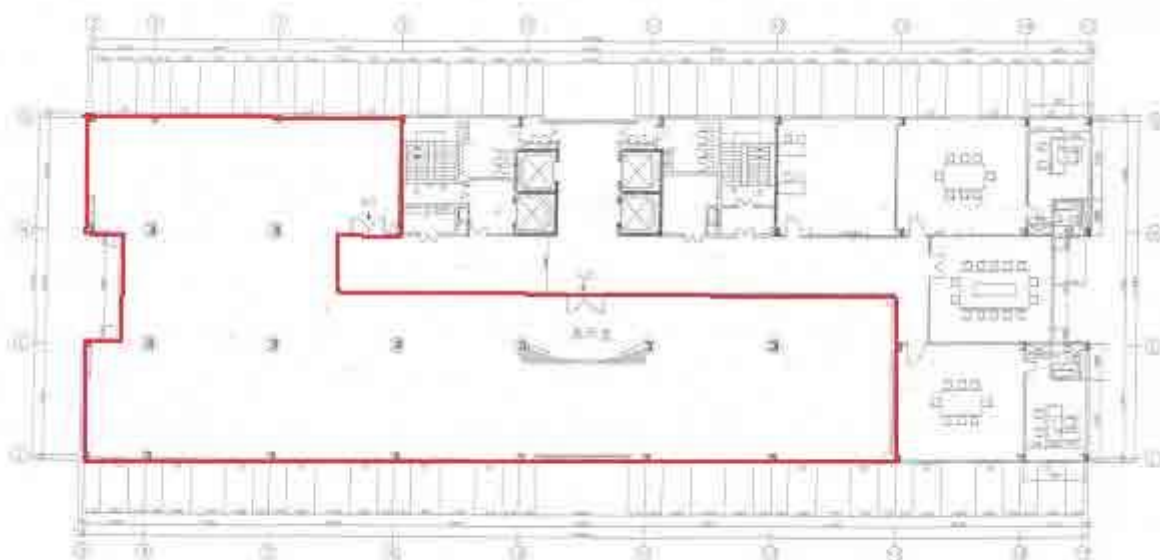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2. 服务内容：对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包含：展厅清拆部分、展厅安装部分、展厅展示部分、展厅多媒体部分等）。
3. 标的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 30 日内。
4.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广告业

二、项目概况：

1. 展厅位于肇庆市端州区棠岗路 1 号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七楼，建筑面积约 728 平方米。七层平面图如下（粗体圈起部分为本次布展服务展厅）：



七层平面图

2. 整体展厅分为八大板块内容，展示内容规划如下：

(1) 序篇

该区域为展厅前言。

(2) 党建引领

该区域为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3) 人文厚植

该区域为肇庆简介、名人、景观、民俗等介绍。

(4) 历史足印

该区域讲述“税”的来源，中国税务历史沿革，肇庆税务组织沿革，肇庆税收历史变迁，税收

历史物件展示，税收工作及干部风采，人才队伍建设等。

(5) 法治税收

该区域讲述税收如何服务国家治理及地方发展，税收如何深化征管改革，如何营造一流的税收环境。

(6) 智慧税收

该区域讲述如何以数治税，以及肇庆9个县（市、区）局的文化品牌

(7) 廉洁税收

该区域讲述国家领导论廉，肇庆彰廉故事，弘廉文化，红旗引廉等

(8) 绩效赋能

该区域讲述税收核心价值理念、绩效工作理念等。

三、项目报价要求：

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范围内（包含展厅清拆部分、展厅安装部分、展厅展示部分、展厅多媒体部分等）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的内容：

★1. LED直屏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78,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万捌仟元整），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

2. 参加报价发生的所有费用（含招标代理服务等）；

3. 展厅内原有设施拆除清运工作；

4.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策划服务、所有设计服务、所需的所有设备采购、所有人工费等；

5.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展区内部的搭建制作、综合布线、配电部分、设备安装等所有相关配套工作等；

6. 售后服务期限内所有的相关费用；

7. 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知识产权费用等；

8. 所有资料整理费用；方案优化调整增加费用；不可预见费用等；因设计和服务质量问题造成的翻工、垃圾清扫和搬运、图纸会审、制作、维修整改、设计布展所涉及的水电、有关部门的验收、整改费用；

9. 项目所有货物购置费、运输费用、维护费用、制作安装费用等；

10.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11.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各类费用（具体按照项目实际发生额计算）。

注：采购人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人应充分考虑各方面因素，主动从整个项目的大局考虑，在合适位置预留足够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各种埋件、沟、孔、洞、管、线等。费用在报价时综合考虑，包含在报价中，不再另外增加费用。

四、项目采购内容列表

（一）项目采购内容列表

一、清拆、平整服务部分内容					
序号	区域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原展厅清拆及平整	1. 人工清拆、车辆运输、垃圾处理等； 2. 展厅平整。	约 728	平米	/
2	强弱电安装	1. 原有旧电器系统拆除； 2. 电线线管的安装。	约 728	平米	/
3	地面找平	修补、找平、填缝、打磨清理后用自流平水泥进行流平处理及养护	约 728	平米	/
4	安装运输	完成项目所需的全部安装部分等的工作	/	/	/
二、多媒体硬件部分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LED 直屏	1. P2. 5； 2. 显示屏尺寸：长 5.5 米*高 2.2 米*宽 1 米； 3. 具体技术参数如下： 3.1 光学特性 (1) 水平可视角度：≥140(+10/-10)度； (2) 垂直可视角度：≥140(+10/-10)度； (3) 亮度：500 ± 10%CD/m ² ； (4) 像素点间距：2 mm； (5) 像素密度：250000 Dots/m ² ； (6) 像素构成：1R1G1B； (7) 单元板分辨率：160*80=12800Dots (8) 电子方案：16369+6158H (9) 最小视距：1.5m。 3.2 物理特性 (1) 单元板尺寸(长*宽厚度)：320mm*160mm*14.8mm； (2) 单元板重量：480+10g； (3) 单元板平整度：0.2 mm； (4) 结构特点：灯驱合一； 3.3 电学特性 (1) 输入电压（直流）：5v； (2) 最大电流：5.5A； (3) 单元板最大功率：27.5W；	12	平米	/

		(4) 平均无故障时间：≥1 万小时； (5) 使用寿命：≥5 万小时； (6) 像素失控率：<3/100000。 3.4 使用环境 (1) 使用环境：室内； (2) 工作温度范围：-20 至 45℃； (3) 工作湿度范围：10%至 90% RH； (4) 存储温度范围：0 至 40℃； (5) 存储湿度范围：30%至 60% RH。			
三、物料制作（根据八个板块需求内容制作）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物料制作	完成税务局八个板块所需的全部物料制作等的工作	1	项	根据八个展厅呈现的内容，提供详细的费用清单

五、项目其他要求

除完成本项目详细要求的服务内容之外，同时要求本项目成交人从签订合同至验收全过程中提供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策划服务、设计服务、布展服务、进行质量把控和时间进度把控服务、团队驻场服务等。具体如下：

1. 策划服务

- 1.1 完成前期资料搜集、定位分析及核心概念提炼；
- 1.2 负责展示主题创作、内容策划、展陈手段及形式策划等工作。

2. 设计服务

- 2.1 负责空间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展示空间规划、各区域具体展示风格及形式设计等；
- 2.2 负责平面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各区域展板图文设计等；
- 2.3 方案中选后，根据采购人意见对方案的深化及完善，方案确定后，成交人完成深化设计，

提交全套布展图纸；

- 2.4 设计效果把控，对视频展示效果等进行把控。

3.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服务工作等。

特别说明：供应商须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原有设施设备（含地面、加建部分、展厅内部部分等）等的拆除、清运、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墙面、地板等物料及强弱电、综合布线、环保等情况。

六、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1. 为保证本项目质量，供应商须合理配置项目团队人员。
2. 合同签署后，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中列明的拟派项目机构人员（附清单）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及项目团队，建立与展厅布展服务项目相适应的管理体系。
3. 合同签署后，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变更项目负责人和其他管理、技术人员。
4. 合同签署后，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中列明的拟派人员及本项目性质和特点，配备满足项目需要的专业技术人员，制定各专业项目管理人员岗位职责。

七、进度要求

1.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完成项目整体进度把控，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完成项目进度计划和各项保障方案等各项工作；
2. 按项目进度计划实施，每周、每月向采购人报送服务质量、进度、安全等情况报告；
3. 组织项目中间验收和完成验收，将验收结果报告采购人；
4. 组织整个项目的试运行、调整工作，并将结果报告采购人。

八、有关材料和设备及售后服务期要求等

1. 完成项目所需的所有材料，货物均为全新合格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破损，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检验标准。
2. 成交人中标后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等不符合设计、规范及磋商文件等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并由成交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如因材料不合格而造成的返工等各种经济损失，均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3. 本项目售后服务期限为1年。
4. 售后服务要求：在售后服务期限内，成交人须提供常设售后服务电话热线、远程及现场支持服务和免费维修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成交人在接报后即时响应，不能远程解决的，应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48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采购人将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进场维修，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成交人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
5. 安全文明服务要求：合格；执行国家现行标准。

九、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合同签订后, 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交的展厅服务方案及发票后 30 日内以转账方式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2. 本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完工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以转账方式向成交人支付至应付总额的 100%。

3. 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款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成交人指定账户。

4. 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成交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 (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成交通知书。

总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成交人漏报或不报, 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而不另支付。

5. 结算方式:

(1) 成交人须在中标后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进行深化设计, 并按照采购人确认的深化设计方案实施项目。

(2) 结算时货物部分及配套的安裝、布展费用等按各单项成交单价乘以实际工作量结算。

(3) 本项目预算中不单列设计费, 但供应商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磋商文件及采购人要求提供设计方案等, 同时该项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4) 最终结算金额按照实际发生的费用进行结算, 最高不超过成交人的报价。

十、项目实施中的要求

1. 成交人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技术方案及设备配置等。

2. 成交人可根据自身需要, 自行查看项目实施现场情况。

3. 成交人未经采购人同意, 不允许将本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

4. 用水用电的接驳、排水排污的接通由成交人自行解决, 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无论接通距离远近, 均不因此增减费用, 亦不因此延长工期。

5. 现场条件以现状为准, 成交人认为不满足布展条件的, 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中标后不因此增加费用, 亦不因此延长工期。

6. 供材料、机具堆放的场地、搭设临时设施的场地、项目临时用场地由成交人负责整理及维护, 所使用的场地必须报请采购人批准;

7. 场地的临时排水、排污, 由成交人按采购人及规划部门的要求设置; 场地内已有的排水、排污设施, 在服务期间由成交人使用、管理及维护。所需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8. 成交人在布展期间不得破坏或改变场地内已有的消防设施, 如因成交人操作不当造成损坏, 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进场维修, 由此所产生的费用, 全部由成交人承担。

十一、文化基地设计制作参考清单

序号	位置区域	制作项目	材质 工艺	规格 (m)	数量	单位
一、前言序篇						
1	前言序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	37.12	m ²
2		面板装饰层	9mm 有阻燃密度板填平+手磨机打磨切割拼接缝表面	/	37.12	m ²
3		圆弧装饰条	定制圆弧木纹装饰条	250*2900/条	25.12	m ²
4		画面	高清画布	/	9	m ²
5		立体发光造型	软膜灯箱	2500*2500	6.25	m ²
6		造型天花	吊杆+轻钢龙骨	/	29.4	m ²
7			9mm 有阻燃密度板填平	/	29.4	m ²
8			硅酸钙板	/	29.4	m ²
9			LED 灯条	/	1	项
10		美工部分	照片展板内容：10mmPVC 板材正面 UV 打印两次内置 LED 光源。	/	5.22	m ²
11		地面河流造型	1.2mm 钛金镜面不锈钢激光切割成型	/	1	项
12		LED 直屏	1.P2.5 2.显示屏尺寸：长 5.5 米*高 2.2 米*宽 1 米； 3.具体技术参数如下： 3.1 光学特性 (1) 水平可视角度：≥140(+10/-10)度； (2) 垂直可视角度：≥140(+10/-10)度； (3) 亮度：500 ± 10%CD/m ² ； (4) 像素点间距：2 mm；	室内高度彩屏	12	m ²

			<p>(5) 像素密度：250000 Dots/m²；</p> <p>(6) 像素构成：1R1G1B；</p> <p>(7) 单元板分辨率：160*80=12800Dots</p> <p>(8) 电子方案：16369+6158H</p> <p>(9) 最小视距：1.5m。</p> <p>3.2 物理特性</p> <p>(1) 单元板尺寸(长*宽厚度)： 320mm*160mm*14.8mm；</p> <p>(2) 单元板重量：480+10g；</p> <p>(3) 单元板平整度：0.2 mm；</p> <p>(4) 结构特点：灯驱合一；</p> <p>3.3 电学特性</p> <p>(1) 输入电压（直流）：5v；</p> <p>(2) 最大电流：5.5A；</p> <p>(3) 单元板最大功率：27.5W；</p> <p>(4) 平均无故障时间：≥1万小时；</p> <p>(5) 使用寿命：≥5万小时；</p> <p>(6) 像素失控率：<3/100000。</p> <p>3.4 使用环境</p> <p>(1) 使用环境：室内；</p> <p>(2) 工作温度范围：-20至45℃；</p> <p>(3) 工作湿度范围：10%至90% RH；</p> <p>(4) 存储温度范围：0至40℃；</p> <p>(5) 存储湿度范围：30%至60% RH。</p>			
二、党建篇						
1	党建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9.8*2.9+17 .4*2.9	78.88	m ²
2		面板装饰层	9mm有阻燃密度板填平+手磨机打磨切割拼接缝表面	9.8*2.9（墙面）+2*5.8（天花）	99.21	m ²
3		美工部分	高清画布	/	78.88	m ²

4			10mm 透明亚克力板激光切割+烤漆处理 成型立体字	亮点成效- 横向上实现 “七个打 通”-纵向上 形成共抓党 建的“两个 合力”-入党 誓词等	1	项
6			展板内容：10mmPVC 板材正面 UV 打印两 次	1.53*0.23- 1.26*0.32- 1*0.21-1*0 .16-1*0.16 *1.16*0.61 -0.5*0.24- 0.5*0.24-0 .36*2.4-0. 36*2.4-0.3 6*2.4-0.95 *0.16-0.95 *0.31-1.05 *0.45-0.6* 0.45-0.68* 0.45-0.4*0 .26-0.4*0. 26-0.4*0.2 6-0.45*0.3 *6-1.44*1. 23*2-1.53* 0.23*5	12.33 6	m ²
7			国旗 10mm 透明亚克力正面烤漆 UV 打印	1120*760	0.85	M ³
8		背景地脚 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 制成型	/	27.2	m
9		顶部孔灯 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27	个
三、人文篇						
1	人文 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8.6*2.9	24.94	m ²
2		面板装饰 层	9mm 有阻燃密度板填平+手磨机打磨切 割拼接缝表面	8.6*2.9+9* 0.5	29.44	m ²
3			高清画布	/	24.94	m ²
4		造型部分	1.5mm 不锈钢木饰面挂板	1.8*2.9-0. 65*1.6*3-3 *0.9-1*1.4	12.44	m ²

5		背景地脚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	8.6	m	
6		顶部孔灯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12	个	
四、历史篇							
1	历史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16.5*2.9*2	95.7	m ²	
2		面板装饰层	9mm 有阻燃密度板填平+手磨机打磨切割拼接缝表面	16.5*2.9*2	112.2	m ²	
3			高清画布	16.5*2.9*2	95.7	m ²	
4		美工部分	照片展板内容：10mmPVC 板材正面 UV 打印两次	0.22*0.35*30-0.42*0.28*8-0.3*0.15*9-0.45*0.3*8-0.9*0.45*7-2.7*2*3		21.4	m ²
5			PCV 烤漆立体字	/	1	项	
6		背景地脚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	33	m	
7		顶部孔灯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26	个	
五、法制篇							
1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16*2.9-8.75*2.9-16*2.9	118	m ²	
2	法制篇	面板装饰层	加装 9mm 有阻燃密度板填平+手磨机打磨切割拼接缝表面	16*2.9-8.75*2.9-16*2.9	140	m ²	
3			高清画布	16*2.9-8.75*2.9-16*2.9	118	m ²	
4		美工部分	照片展板文字内容：10mm 透明亚克力 UV 打印	3.36*1.13-1.6*2.5-3.35*2-2.9*2.3-1*1.18-3.37*1.7-2.45*2.9-1*1.3-1.1*0.93-1.27*2.34	43.5	m ²	

5		背景地脚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	40.75	m
6		顶部孔灯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40	个
六、智慧篇						
1	智慧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15.4*2.9	44.66	m ²
2		面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15.4*2.9+15.4*0.5	52.36	m
3			高清画布	15.4*2.9	44.66	m ²
4		美工部分	10mm 透明亚克力板激光切割+烤漆处理成型立体字	/	1	项
5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1.4*2.9-5.35*0.38-6.1*2.9-2.56*0.38-2.2*1	26.92	m ²
6		背景地脚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	15.4	m
7		顶部孔灯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15	个
七、廉政篇						
1	廉政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22.6*2.9	65.54	m ²
2		面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22.6*2.9	76.84	m ²
3			高清画布	22.6*2.9	65.54	m ²
4		美工部分	10mm 透明亚克力板激光切割+烤漆处理成型立体字	/	1	项
5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1.4*2.9-0.62*2.9-0.48*0.24*5-8*1.27-2.87*1.3	20.7	m ²
6			照片展板内容：10mmPVC 板材正面 UV 打印两次	0.48*0.3m*15 0.3*0.2m*10 0.55*0.37m	2.97	m ²

7		背景地脚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	22.6	m
8		顶部孔灯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22	个
八、绩效篇						
1	绩效篇	框架部分	主体框架：轻钢龙骨结构	30*2.9	87	m ²
2		面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30*2.9	102	m ²
3			高清画布	30*2.9	87	m ²
4		展示画面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填平+手磨机打磨切割拼接缝表面	2.56*2.9-2 1*1.6-6.7* 2.9	60.5	m ²
5		美工部分	15mm 透明亚克力板激光切割+烤漆处理成型立体字	/	1	项
6			照片展板内容：10mmPVC 板材正面 UV 打印两次	1*0.6*3-1. 1*6.5*2-2. 6*0.67-1.7 7*0.67-2.3 *0.67-0.92 *0.55-0.94 *0.26*5-0. 62*0.26-0. 95*0.12-1. 25*0.12-6. 5*1	29	m ²
7		顶部孔灯部分	漫反射接电节能款 LED 孔灯	/	30	个
8		背景地脚线部分	9mm 有阻燃密度板+木锯台切割+钉枪钉制成型	/	30	m
九、整体执行						
1		强弱电安装	1、原有旧电器系统拆除； 2、电线采用承认证，国标阻燃电线分到 2.5m ² ，6m ² ，弱电线采用优质品牌； 3、墙壁暗敷联塑中 20PVC 线管，无花明装镀锌铁管及分线盒杯梳直通，波纹管等； 4、本报价不含地板插座及照明灯具，其他电气设备。	/	780	m ²
2		地面找平	1、修补、找平、填缝、打磨清理后用自流平水泥进行流平处理及养护	/	780	m ²

3		控制电箱	/	/	1	个
4	辅助项	布展安装人工	8个人 15天工期	/	120	工
5		运输费	/	/	1	项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样式）

（仅供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 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年___月___日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2. 本项目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包括完成本合同约定内容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合同价格应是磋商文件及本合同所确定的范围内（包含展厅清拆部分、展厅安装部分、展厅展示部分、展厅多媒体部分等）全部工作内容的表现，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的内容：

- （1）展厅内原有设施拆除清运工作；
- （2）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策划服务、所有设计服务、所需的所有设备采购、所有人工费等；
- （3）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展区内部的搭建制作、综合布线、配电部分、设备安装等所有相关配套工作等；
- （4）售后服务期限内所有的相关费用；
- （5）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知识产权费用等；
- （6）所有资料整理费用；方案优化调整增加费用；不可预见费用等；因设计和服务质量问题造成的翻工、垃圾清扫和搬运、图纸会审、制作、维修整改、设计布展所涉及的水电、有关部门的验收、整改费用；
- （7）项目所有货物购置费、运输费用、维护费用、制作安装费用等；
- （8）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 （9）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各类费用（具体按照项目实际发生额计算）。

注：甲方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充分考虑各方面因素，主动从整个项目的大局考虑，在合适位置预留足够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各种埋件、沟、孔、洞、管、线等。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格中，不再另外增加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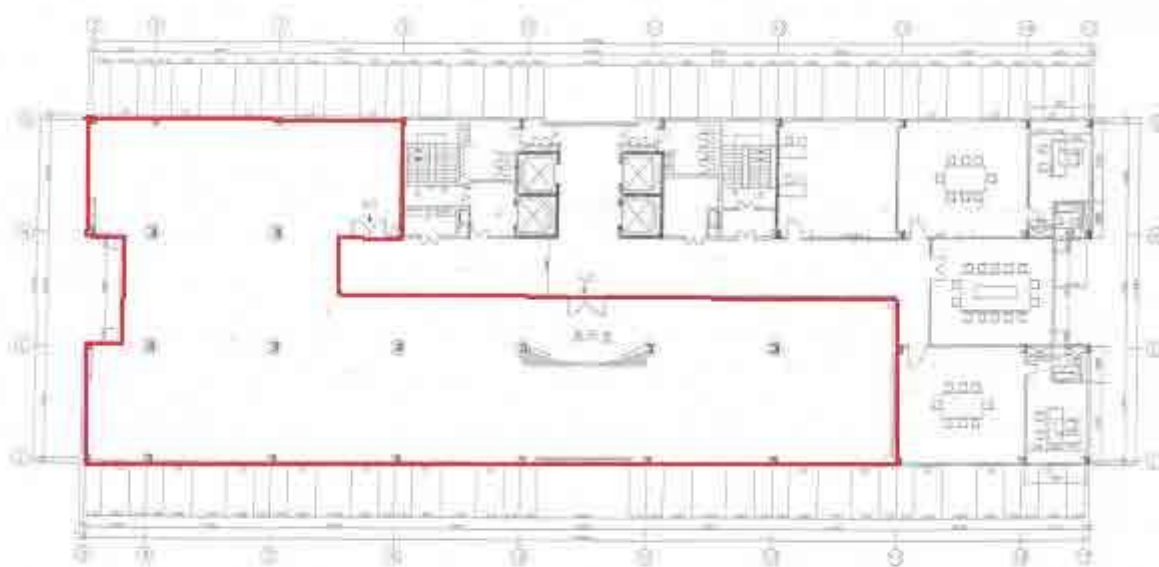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2. 服务内容：对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包含：展厅清拆部分、展厅安装部分、展厅展示部分、展厅多媒体部分等）。
3. 标的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 30 日内。

4.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广告业

三、项目概况

1. 展厅位于肇庆市端州区棠岗路1号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七楼，建筑面积约728平方米。七层平面图如下（粗体圈起部分为本次布展服务展厅）：



七层平面图

2. 整体展厅分为八大板块内容，展示内容规划如下：

(1) 序篇

该区域为展厅前言。

(2) 党建引领

该区域为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3) 人文厚植

该区域为肇庆简介、名人、景观、民俗等介绍。

(4) 历史足印

该区域讲述“税”的来源，中国税务历史沿革，肇庆税务组织沿革，肇庆税收历史变迁，税收历史物件展示，税收工作及干部风采，人才队伍建设等。

(5) 法治税收

该区域讲述税收如何服务国家治理及地方发展，税收如何深化征管改革，如何营造一流的税收环境。

(6) 智慧税收

该区域讲述如何以数治税，以及肇庆9个县（市、区）局的文化品牌

(7) 廉洁税收

该区域讲述国家领导论廉，肇庆彰廉故事，弘廉文化，红旗引廉等

(8) 绩效赋能

该区域讲述税收核心价值理念、绩效工作理念等。

四、项目采购内容列表

项目采购内容列表

一、清拆、平整服务部分内容					
序号	区域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原展厅清拆及平整	1. 人工清拆、车辆运输、垃圾处理等； 2. 展厅平整。	约 728	平米	/
2	强弱电安装	1. 原有旧电器系统拆除； 2. 电线线管的安装。	约 728	平米	/
3	地面找平	修补、找平、填缝、打磨清理后用自流平水泥进行流平处理及养护	约 728	平米	/
4	安装运输	完成项目所需的全部安装部分等的工作	/	/	/
二、多媒体硬件部分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LED 直屏	1. P2. 5； 2. 显示屏尺寸：长 5.5 米*高 2.2 米*宽 1 米； 3. 具体技术参数如下： 3.1 光学特性 (1) 水平可视角度：≥140(+10/-10)度； (2) 垂直可视角度：≥140(+10/-10)度； (3) 亮度：500 ± 10%CD/m ³ ； (4) 像素点间距：2 mm； (5) 像素密度：250000 Dots/m ² ； (6) 像素构成：1R1G1B； (7) 单元板分辨率：160*80=12800Dots (8) 电子方案：16369+6158H (9) 最小视距：1.5m。 3.2 物理特性 (1) 单元板尺寸(长*宽*厚度)：320mm*160mm*14.8mm；	12	平米	/

		<p>(2) 单元板重量：480+10g；</p> <p>(3) 单元板平整度：0.2 mm；</p> <p>(4) 结构特点：灯驱合一；</p> <p>3.3 电学特性</p> <p>(1) 输入电压（直流）：5v；</p> <p>(2) 最大电流：5.5A；</p> <p>(3) 单元板最大功率：27.5W；</p> <p>(4) 平均无故障时间：≥1 万小时；</p> <p>(5) 使用寿命：≥5 万小时；</p> <p>(6) 像素失控率：<3/100000。</p> <p>3.4 使用环境</p> <p>(1) 使用环境：室内；</p> <p>(2) 工作温度范围：-20 至 45℃；</p> <p>(3) 工作湿度范围：10%至 90% RH；</p> <p>(4) 存储温度范围：0 至 40℃；</p> <p>(5) 存储湿度范围：30%至 60% RH。</p>			
三、物料制作（根据八个板块需求内容制作）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物料制作	完成税务局八个板块所需的全部物料制作等的工作	1	项	根据八个展厅呈现的内容，提供详细的费用清单

五、项目其他要求

除完成本项目详细要求的服务内容之外，同时要求本项目乙方从签订合同至验收全过程中提供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策划服务、设计服务、布展服务、进行质量把控和时间进度把控服务、团队驻场服务等。具体如下：

1. 策划服务

1.1 完成前期资料搜集、定位分析及核心概念提炼；

1.2 负责展示主题创作、内容策划、展陈手段及形式策划等工作。

2. 设计服务

2.1 负责空间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展示空间规划、各区域具体展示风格及形式设计等；

2.2 负责平面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各区域展板图文设计等；

2.3 方案中选后，根据甲方意见对方案的深化及完善，方案确定后，乙方完成深化设计，提交全套布展图纸；

2.4 设计效果把控，对视频展示效果等进行把控。

3.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服务工作等。

特别说明：乙方须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原有设施设备（含地面、加建部分、展厅内部部分等）等的拆除、清运、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墙面、地板等物料及强弱电、综合布线、环保等情况。

六、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1. 为保证本项目质量，乙方须合理配置项目团队人员。

2. 合同签署后，乙方应按响应文件中列明的拟派项目机构人员（附清单）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及项目团队，建立与展厅布展服务项目相适应的管理体系。

3. 合同签署后，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项目负责人和其他管理、技术人员。

4. 合同签署后，乙方应按响应文件中列明的拟派人员及本项目性质和特点，配备满足项目需要的专业技术人员，制定各专业项目管理人员岗位职责。

七、进度要求

1.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完成项目整体进度把控，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完成项目进度计划和各项保障方案等各项工作；

2. 按项目进度计划实施，每周、每月向甲方报送服务质量、进度、安全等情况报告；

3. 组织项目中间验收和完成验收，将验收结果报告甲方；

4. 组织整个项目的试运行、调整工作，并将结果报告甲方。

八、有关材料和设备及售后服务期要求等

1. 完成项目所需的所有材料，货物均为全新合格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破损，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检验标准。

2. 乙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等不符合设计、规范及磋商文件等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如因材料不合格而造成的返工等各种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 本项目售后服务期限为1年。

4. 售后服务要求：在售后服务期限内，乙方须提供常设售后服务电话热线、远程及现场支持服务和免费维修支持。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即时响应，不能远程解决的，应在接到通知

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 48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甲方将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进场维修，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

5. 安全文明服务要求：合格；执行国家现行标准。

九、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述程序付款：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展厅服务方案及发票后 30 日内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2. 本项目完成并经甲方完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至应付总额的 100%。

3. 付款方式：本合同项下款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4.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4) 成交通知书。

合同总价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内容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 结算方式：

- (1) 乙方须根据甲方的实际需求进行深化设计，并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化设计方案实施项目。
- (2) 结算时货物部分及配套的安裝、布展费用等各单项成交单价乘以实际工作量结算。
- (3) 本项目预算中不单列设计费，但乙方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磋商文件及甲方要求提供设计方案等，同时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4) 最终结算金额按照实际发生的费用进行结算，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

十、项目实施中的要求

1. 乙方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技术方案及设备配置等。

2. 乙方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查看项目实施现场情况。

3.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允许将本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

4. 用水用电的接驳、排水排污的接通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无论接通距离远近，均不因此增减费用，亦不因此延长工期。

5. 现场条件以现状为准，乙方认为不满足布展条件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因此增加费用，亦不因此延长工期。

6. 供材料、机具堆放的场地、搭设临时设施的场地、项目临时用场地由乙方负责整理及维护，所使用的场地必须报请甲方批准；

7. 场地的临时排水、排污，由乙方按甲方及规划部门的要求设置；场地内已有的排水、排污设施，在服务期间由乙方使用、管理及维护。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

8. 乙方在布展期间不得破坏或改变场地内已有的消防设施，如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损坏，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进场维修，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二、知识产权归属

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果、资料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十三、保密

本项目实施期间所有相关的成果、资料，未经对方同意，均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否则均以违法违约处理。乙方负有对成果资料保密的责任。

十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五、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4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六、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七、税和关税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八、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九、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二十、合同附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 备注：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与排列序号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请按响应文件编制的顺序和以下要求格式制作：

（一）自查表

（二）经济部分的响应文件格式

1. 报价表
2. 分类报价表（供参考，格式自拟）

（三）商务部分的响应文件格式

1. 磋商函
2. 资格声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供应商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其中包括：
 - A. 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条款内容；
 - B.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6. 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7. 类似业绩良好评价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
8. 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而制定的服务计划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9. 合同条款偏离表
10. 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11. 重要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12. 供应商简介
13. 供应商主管人员概况，本项目管理人员的资历、工作经历、业绩等文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 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如有）
15.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16. 其它文件
 - A. 资信证明（重合同守信誉）（如有）
 - B. 其他证明资料（不限于《用户需求书》，或《评分标准和细则》“评分因素”中评分内容）（如有）
17. 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四）技术部分

1. 需求响应表
2. 需求差异表
3. 实施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按上述内容及顺序编订成册）

二、报价信封按以下顺序装订（另单独分装）：

1. 报价表
2. 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

(一)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自查内容	证明文件
资格性检查	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响应文件的初审”中“资格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检查	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响应文件的初审”中“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磋商资料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经济部分

1. 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标的交付时间	售后服务期限	备注

备注：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报价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响应文件（经济部分）。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2. 分类报价明细表（供参考，格式自拟）

分类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总计(元)	¥： 大写：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 商务部分

1. 磋商函

磋 商 函

致：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

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的报价邀请，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磋商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磋商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并已单独密封封装：

- （一）报价信封【一份】（按文件要求的内容）；
- （二）响应文件（含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编号为 ZQDLZB202200036SH 的磋商；
- （二）有关服务的报价总价（详见报价表）；
- （三）本磋商文件的有效期限自报价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成交，有效期限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六）我方声明响应文件及所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无任何虚假或不真实的材料。如我方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任何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视为报价无效，并由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书》，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其中标的交付时间：_____，售后服务期限：_____。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2. 资格声明书

资格声明书

致：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的采购活动[项目编号为：ZQDLZB202200036SH]，我方愿参与竞争性磋商。

我方作为____（供应商名称）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我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人姓名（印刷体）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或凭证。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致：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
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的磋商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有效日期至（不少于磋商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

5. 供应商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其中包括：

- A. 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9 条款内容；
- B.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6.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类似项目业绩表

年份	年	年	……年
合同数量 (宗数)			……
合同总价 (人民币)			
主要用户名称 及其联系电话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注：1. 应按《评分标准和细则》提供表列项目相关证明文件。

2. 所完成的重大项目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可证明已做项目真实性的文件复印件。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7. 类似业绩良好评价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

8. 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而制定的服务计划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服务计划及承诺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服务项目	
服务计划及承诺	
其他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9.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条款号	磋商文件合同条款题目	响应文件合同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1.本表必须对应磋商文件《合同书》条目号逐项填写，不得有任何遗漏，否则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或针对与磋商文件《合同书》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 2.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有”，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如无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无”。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0. 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磋商函（报价的有效期）		
2	★标的交付时间		
3	★售后服务期限		
4	★LED直屏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78,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万捌仟元整）		
5			
6			
7			
8			
9			
10			
11			
12			
13			
.....			

注：1.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标有“★”项逐项填写，不得有任何遗漏，否则视为不响应服务要求；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如标有“★”项条款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将证明材料附在此表后面。

3. 本表格式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1. 供应商简介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行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12. 供应商主管人员概况，本项目管理人员（含售后服务人员）的资历、工作履历、业绩等文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资格证书	拟任职务	备注

注：此表格式供参照，供应商可以根据本表格式内容自行划表填写。供应商应提供主要人员的学历或职称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4. 最近 3 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如有）

15.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代理的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竞争性磋商中若获资格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号，支付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16. 其它文件

A. 资信证明（重合同守信誉）（如有）；

B. 其他证明资料（不限于《用户需求书》，或《评分标准和细则》“评分因素”中评分内容）（如有）。

17. 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技术部分：

1. 需求响应表

需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 情况	说明

注： 1.本表可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条目号逐项填写，不得有任何遗漏，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服务要求；或针对与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2. 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有”，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如无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无”。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2. 需求差异表

需求差异表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说明]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无差异的，在“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中必须填写“无差异”。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条款号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3. 实施方案（格式自定）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评分标准要求内容）：

1. 对项目的认识
2. 项目初步设计方案

.....

附件一：评审工作大纲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

评审工作大纲

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07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 1.1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文化基地布展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QDLZB202200036SH）的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方式，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响应文件，包括供应商应磋商小组要求对原响应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二、评标程序

（一）第一阶段：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1. 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1.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十二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会计报表，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1.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提供《资格声明书》为准；			
1.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填写《资格声明书》为准。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以提供《资格声明书》为准。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	供应商不属于联合体报价			
结 论				

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磋商函（报价的有效期）			
2	★标的交付时间			
3	★售后服务期限			
4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5	供应商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6	满足磋商文件中★号条款。			
7	合同条款偏离表			
8	需求响应表			
9	无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无效情况			

结 论			
-----	--	--	--

上述审查内容，打“★”号项供应商必须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其他分项若有不合格，将由磋商小组成员确认并进行综合评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

- (1) 供应商不具备采购公告合格供应商条件；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印鉴或签名、供应商公章的；
- (3)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5) 供应商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6) 报价不确定的或超过磋商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的；
- (7) 不能响应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或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对技术服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变动后供应商不能完全响应的。
- (8)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采购公平、公正的；
-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3.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二）第二阶段：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与通过了初步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单一磋商。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

1. 第一轮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与通过了初步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单一磋商。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并进行下一轮磋商，或直接进入最终报价。

2. 磋商文件变动

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

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需求为止。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正文件或重新提交修正后的响应文件，逾时不提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或修正后的响应文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 第二轮磋商或多轮磋商

参照第一轮磋商的程序，磋商小组按照变动后的磋商文件对供应商提交的修正文件或修正后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由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第二轮磋商。

（三） 第三阶段：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四） 第四阶段：比较与评价磋商响应文件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15 分
2	技术	55 分
3	价格	30 分
总 分		100 分

备注：仅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 0.01。

评分因素及分值的具体分配：

1. 商务评分标准（总分：15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说明
----	------	----

	内容	分值	
1	同类项目经验	6分	2018年1月1日以来实施过同类布展或广告设计与制作或会展服务类项目的，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6分。 备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同一项目只计一次最高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2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情况	3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相关工作经验，符合上述要求得3分，否则不得分；本项最高3分。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学历证明及磋商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单位购买社保证明为评审依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没有提供不得分。
3	企业综合资质	6分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上述证书认证内容具有展览展示服务或同类内容的，每个证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技术评分标准（总分：55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说明
	内容	分值	
1	对项目的认识	5分	依据供应商对项目的总体认识、工作难点及对策分析与项目相符合，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各项需求和相关标准，以及本项目制作目标的明确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1. 对项目总体认识透彻，项目难点和对策分析科学、合理，准确把握项目需求与相关标准，制作目标清晰明确、有针对性，得5分； 2. 对项目总体认识较好，项目难点和对策分析较合理，能把握项目需求与相关标准，制作目标较清晰，得3分； 3. 对项目总体认识差，项目难点和对策分析不合理，不能把握项目需求与相关标准，制作目标不清晰，得1分； 4. 没有提供对本项目的认识或没有提供相关分析方案，得0分。
2	项目初步设计方案	15分	要求初步设计方案内容全面、思路清晰，定位准确，主题清晰且重点突出、特色鲜明。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方案情况进行评价：

			<p>1. 对项目资料研读充分、理解深刻，提供的初步设计方案内容全面、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者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15 分；</p> <p>2. 对项目资料研读较充分、基本理解项目情况，提供的初步设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思路较为清楚，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0 分；</p> <p>3. 对项目资料研读情况一般、理解程度一般，提供的初步设计方案内容不全面、思路较为一般，不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5 分；</p> <p>4. 对项目资料研读情况差、理解程度差，提供的初步设计方案内容较差或者不适用、思路较为模糊的，得 3 分；</p> <p>5. 未提供的不得分。</p>
3	展陈设计情况、 布局合理性、功能完善性情况	15 分	<p>1. 整体展示空间布局比例协调、视觉效果舒适；展厅功能区布置合理清晰，能通过实物、模型、图文、影像及情景打造、互动体验、虚拟再现等展示所需的综合手段。单个展区主线明晰，且各展区之间过渡自然的，得 15 分；</p> <p>2. 整体展示空间布局比例基本适合、视觉效果较好；展厅功能区布置基本合理，基本能通过实物、模型、图文、影像及情景打造、互动体验、虚拟再现等展示所需的综合手段。单个展区主线较明晰，且各展区之间过度基本自然的，得 10 分；</p> <p>3. 整体展示空间布局比例一般、视觉效果一般；展厅功能区布置情况一般，通过实物、模型、图文、影像及情景打造、互动体验、虚拟再现等展示所需的综合手段情况一般。单个展区主线不明晰，且各展区之间过度一般的，得 5 分；</p> <p>4. 整体展示空间布局比例差、视觉效果、展厅功能区布置情况差，不能通过实物、模型、图文、影像及情景打造、互动体验、虚拟再现等展示所需的综合手段。单个展区主线模糊，且各展区之间过度差的，得 3 分；</p> <p>5. 未提供的不得分。</p>
4	质量、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10 分	<p>1. 质量、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科学、完整、合理，人员岗位明确，有详细人员及设备的配置方案，安全防护、文明布展措施有力，能切合实际考虑布展现场可能发生的一切突发情况，能保证在计划工期内完工的，得 10 分；</p> <p>2. 质量、制度、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较科学、完整、合理，人员岗位及设备配置较详细，能保证在计划工期内完工的，得 5 分；</p> <p>3. 质量、制度、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一般，人员岗位及设备配置简单，</p>

			考虑布展现场的突发情况及解决方案简单，得 1 分； 4. 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方案情况： 1. 方案具体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优于本项目用户需求得 10 分； 2. 方案具体完整、合理、可行，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 7 分； 3. 方案基本完整、较合理、基本可行，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 5 分； 4. 方案不完整、不合理、不可行，只有部分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 1 分； 5. 不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价格分值（总分：30 分）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步审查且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进行价格评分。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 分。其他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注：价格扣除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1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 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得分统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A.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及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及商务评分，各磋商供应商技术及商务评分得分为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将各供应商的技术及商务评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B. 供应商的最终评标得分=技术及商务评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C. 磋商小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第二和第三成交候选人。

（六）编制评标报告。

磋商小组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附件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收费标准

（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附件）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采购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本次项目为服务采购，成交服务费按服务类采购计费标准收费。